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將錄得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淨利潤及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較2020年同期增長均超過70%。有關增長乃主要源於(1)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在管物業建築面積增加；(2)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提供的交付前及顧問服務量增加使收益增長；(3)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社區增值服務收益增長；及(4)誠如日期為2020年12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完成收購浙江瑞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60%股權後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惟其仍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內容。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閱覽預期本公司將於2021年8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傳強

香港，2021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傳強先生、郭曉亭女士、李海鳴先生、吳建新先生及郭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